

##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委政法委员会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2,019.38	财政拨款	3,270.08	
	项目支出	1,215.70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3,270.08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35.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着力防控风险，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目标2：深化平安建设，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目标3：坚持问题导向，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目标4：扎实开展正风肃纪教育活动，全面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经费	通过开展来穗人员居住登记和居住证办理、出租屋登记租赁备案、出租屋巡查管理和出租屋整治专项行动提升“人屋”登记纳管率；通过组织开展来穗人员关爱融合活动、积分制入户入学公租房等工作提升来穗人员服务质量和覆盖面；优化系统、更新设备，着力提升来穗人员服务管理效能，提升来穗人员幸福感、归属感、获得感。	135.00	以城中村为重点，以粤居码为抓手，全面提升“人屋”居住登记，强化出租屋、网格化管理服务能力，推动来穗人员深度融合，出租屋安全宜居。	
	村（居）综治视联网系统建设项目	围绕“综治中心+综合网格+最小应急单元+智能化”、平安花都、社会治理创新、群防共治等工作，多措并举，推进综治创新项目建设，大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确保各项工作圆满完成。	434.80	通过启动我区村（居）综治视联网系统建设项目，于2023年底前覆盖至全区258个村（社区），力争全区村（社区）综治中心视联网建设覆盖率达到98%以上，并以此为依托，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利用综治视联网系统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中的作用，提高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居覆盖数量	≥10个	≥10个
			培训次数	3场	3场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治维稳保障	100%	100%
			参与群防共治的人数	≥ 10000人	≥ 10000人
			全社会合力关爱来穗人员活动次数	≥ 3次	≥ 3次
			平安志愿者队伍定时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和服务活动数	≥ 12次	≥ 12次
			群众对政法工作的参与度	100%	100%